



## China NT Pharma Group Company Limited

###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11)

#### 澄清公佈

本公佈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而作出。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回應信報財經新聞在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報道的若干陳述(「該報道」)，當中提及(其中包括)本公司主席吳鐵先生作出的若干陳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本公司正計劃與多家國際知名疫苗供應商訂立為期5至10年的長期疫苗分銷合同；及(ii)在訂立這些長期分銷合同後，本公司的疫苗業務有望快速增長，本公司每年的收入和利潤預計增長均在30%以上。本公司的毛利率亦預計能保持穩定上行趨勢。

董事會謹確認，本公司不時持續發掘商機，惟現時並無與疫苗供應商落實任何可能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的長期分銷合同。董事會亦欲指出，該報道中所提及的本公司收入和利潤預期增長率，乃為本公司有意保持其業務的進一步發展之陳述。吳鐵先生的評論乃是針對本公司是否預期將保持其近期和當下的發展趨勢之疑問的回復，而並非為提供新訊息之評論。

董事會謹確認，並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須予披露的磋商或協定，而據董事會所知，並無任何其他按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加諸的一般披露責任下屬於或可能屬於股價敏感的事宜。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吳鐵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鐵先生及吳育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錢余女士、錢唯博士及羅卓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唐裕年先生、辛定華先生及徐立之先生。